

证券代码: 300364

证券简称: 中文在线

公告编号: 2020-086

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 不送红股, 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文在线	股票代码	30036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京京	蒋洁琼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 28 号雍和大厦 E 座 6 层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 28 号雍和大厦 E 座 6 层	
电话	010-84195757	010-84195757	
电子信箱	ir@col.com	ir@col.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14,961,686.18	342,494,365.65	2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472,807.84	-151,356,269.03	11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9,903,818.14	-153,864,449.15	80.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2,704,057.81	-14,006,420.15	833.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50	-0.1961	117.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45	-0.1961	117.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8%	-7.19%	8.9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53,475,480.77	1,802,583,811.25	2.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42,958,279.96	1,415,848,334.22	1.9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7,4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童之磊	境内自然人	13.71%	99,712,416	75,284,562	质押（目前已解除质押）	56,949,950
北京启迪华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07%	80,490,900	0		
建水文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7%	41,965,205	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托成泉汇涌八期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24%	9,021,200	0		
北京创造栗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	8,048,041	0		
朱明	境内自然人	0.80%	5,806,891	5,806,891	质押 冻结	5,806,891 5,806,891
杨华	境内自然人	0.61%	4,443,600	0		
上海海通数媒创业投资管理中心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3,843,868	3,843,868		
中国银行—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3%	3,822,650	0		
北京启迪创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2%	3,776,62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童之磊为建水文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双方存在关联关系；童之磊与朱明为一致行动人，双方存在关联关系；北京启迪创业孵化器有限公司为北京启迪华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双方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p>公司股东建水文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1,965,205 股；</p> <p>公司股东杨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504,400 股，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939,200 股。</p>
-------------------------------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围绕“文学+”、“教育+”双翼飞翔的发展战略，进一步聚焦核心数字出版业务，不断深耕数字阅读业务，并围绕主业不断探索开拓新的业务形态。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1,496.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1.16%，主要系报告期内“文学+”业务增长所致。

（一）“文学+”业务板块

1、专注营造版权内容沃土，把握数字出版生态源头

经过近二十年积累，公司积累了大量优质内容，以自有原创平台、知名作家、版权机构为正版数字内容来源，拥有数字内容资源超 460 万种，网络原创驻站作者超 390 万名；与 600

余家版权机构合作，签约知名作家、畅销书作者 2,000 余位。

1) 三大原创网络平台+传统出版合作，积累大量优质内容

公司旗下拥有 17K 小说网、四月天小说网、汤圆创作三大原创网络平台。17K 小说网为公司核心的原创内容生产平台，累计注册用户数超 10,000 万，点击量过亿作品近百部，其中《修罗武神》全网点击超过 200 亿。优秀作品如《万古第一神》、《傲世丹神》、《大梦山海之史诗战役》、《斩月》、《第九特区》、《霸婿崛起》、《天王殿》、《药神赘婿》、《我居然认得上古神文》等。

四月天小说网是一个面向用户的女生垂直网文平台，拥有驻站作品 20 万余册，驻站创作者超过 15 万人，10 年来网站名家作者以及独家首发驻站作品数以千计，诸多作品被开发成知名的影视剧作品，如《清平乐》（改编自米兰 lady 的小说《孤城闭》）；此外网站还有众多女性向优秀作品，如《最佳辩护》、《居无定所的他》、《农园似锦》等。

汤圆创作是一款为 00 后服务的原创内容互动社区，以塑造 00 后作家代表为己任，生产更多的广受年轻群体喜爱的优秀作品，优秀作品如《这个捧哏我要了》、《我靠学习解锁超能力》、《仙尊是我小跟班》、《他熠熠生辉》等。

报告期内，公司多部原创作品获得权威部门及市场的认可。旗下小说《逆行者》、《归一》、《万古第一神》获得 2020 年中国作家协会重点扶持；《逆行者》、《希望在田野》、《冰上梦·运河情》、《冰上无双》获得北京宣传文化引导基金 2020 年度一般项目电影、出版类拟资助项目。《大梦山海之史诗战役》于 2020 年 4 月获得网络文学历史上第一个两亿盟（盟主是网络文学最高的粉丝等级，百万盟相当于打赏 1 万人民币以及百万粉丝值，两亿盟相当于打赏 2 百万人民币以及 2 亿粉丝值），刷新网络文学新纪录。

在传统出版作品方面，公司与 600 余家版权机构合作，累计签约知名作家、畅销书作者 2,000 余位。签约顶级传统名家，如巴金、余秋雨、二月河、周梅森、毕飞宇、阿来、张炜、刘醒龙、熊召政、周大新、徐贵祥、韩少功、李佩甫、王跃文、刘心武、柳建伟、阎真、关仁山、陈建功、张抗抗、范稳、原野、叶弥等；签约畅销书作家，如刘慈欣、都梁、金一南、刘和平、张小娴、海岩、张召忠、宋鸿兵、蔡骏、纪连海、于丹等。优秀出版作品如《流浪地球》、《人民的名义》、《大明王朝 1566》、《亮剑》、《推拿》、《尘埃落定》、《历史的天空》、《文化苦旅》等。

2020 年初，新冠疫情突如其来，公司凭借在出版领域的积累，第一时间获取到防疫图书数字内容，及时协调内部各平台上线，形成抗击疫情的数字阅读专题，共获取防疫类图书 142

种，涉及 80 多家出版社，品类书数量排名前列。此外，与出版社技术产品开发合作方面，公司与中国医药出版社，人民交通出版社进行数字平台产品的开发，为专业出版社在垂直细分领域提供更多的知识服务产品，通过技术加运营的方式，进行深度合作。

2) 持续生产优质内容

公司旗下三大原创平台吸引了大量作者入驻，为帮助作者持续创作优质内容，公司着力培养作者的创作能力，帮助其提升专业能力。公司于 2013 年始建“网络文学大学”，诺贝尔文学奖得主莫言老师担任第一届名誉校长。网络文学大学分为青训学院、精英学院、研修学院三个部分，为不同阶段的网络文学爱好者与作者提供写作培训。2020 年 1 月，网络文学大学上线新年度青训学院第一学期基础课程与手速课程，此后启动的 2020 年第二学期，除青训学院原有基础课程与手速课程外，还上线 17K 编辑部集体创作的全新原创课程——技能课程，为新人作家提升写作质量保驾护航。青训学院目前开设网文基础课、技能提升课和手速提升课等课程，并上线“安审课”直播课。此外，公司旗下的创作工具“小黑屋”倍受网文创作者欢迎。

2、深耕数字出版运营模式，拓宽数字内容分销渠道

公司旗下的数字内容分别在自有渠道、合作渠道进行销售。除上述自有平台渠道外，公司合作渠道包括三大运营商、互联网及移动互联网平台、手机厂商，以及其他多种阅读平台，间接覆盖用户数以亿计。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为三大运营商提供服务。公司与咪咕文化延续了多年的深度合作，持续为其提供内容版权等业务服务，并结合各自在内容版权，全 IP 开发，渠道分发，海外合作，签约知名作家、艺人，地方公共文化等各方面优势进行战略合作。公司与号百控股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已签署天翼阅读的 CP 协议、中国电信全国积分平台、“翼积分”通用积分平台虚拟商品合作框架协议。此外，公司为中国联通官方自营阅读平台沃阅读编审运营支撑合作伙伴，也是其重要的内容合作伙伴，双方长期保持良好合作关系。

近来，免费阅读成为数字阅读新热点，数字阅读市场规模扩大，免费渠道成为带动数字阅读行业发展的新的增长点。公司作为以内容为核心优势的数字出版企业，与业内付费及免费分销渠道都广泛合作。公司数字版权分销业务收入以及三方合作渠道数量均取得大幅增长，合作基本覆盖了重点阅读平台（以下排名不分先后），如 QQ 阅读、手机百度、七猫、番茄、米读、追书神器、亚马逊等。

3、版权衍生业务加速产品创新

在拥有大量版权衍生权利的背景下，公司加速产品创新，数字版权衍生出的音频、影视等产品，为渠道和用户提供更多形式的优质内容。

1) 音频业务

在音频领域，公司旗下子公司鸿达以太是全国最早的有声内容制作公司、有声内容提供商之一，经过 24 年的积累，目前拥有 123 万部(集)，28 万小时有声书资源。内容涵盖评书、相声、畅销小说、原创小说、管理课程、少儿作品等各领域。名家方面拥有包括刘慈欣、周梅森、二月河、刘和平、洪昭光、关河五十州、星云大师等的出版作品有声权；原创小说方面拥有善良的蜜蜂、风青阳、风御九秋、失落叶、骁骑校、酒徒、梦入洪荒等网络文学大神作品有声权；在曲艺名家方面更是拥有包括单田芳、袁阔成、刘兰芳、连丽如、田占义、马三立、马季、李金斗等评书相声名家作品。

中文在线子公司鸿达以太签约并制作《官途》、《九星霸体诀》、《修罗武神》、《我的绝色总裁未婚妻》、《非凡特工》等年度爆款原创文学 IP 作品。2019 年度，鸿达以太上线影视音频联动作品如《流浪地球》、《新白娘子传奇》、《人民的名义》、《橙红年代》。同年新开发的网络与出版文学作品包括《万古第一神》、《归一》、《亮剑》、《血色浪漫》、《南宋王朝》、《战国风云三十年》等。与长江文艺出版社、北京人民广播电台三方合作打造的长篇历史小说作品《南宋王朝》也即将在 2020 年各大平台重磅上线。此前热播的《鬼吹灯之龙岭迷窟》，其音频作品为鸿达以太出品。

鸿达以太凭借海量的独家有声内容形成护城河，成为喜马拉雅、蜻蜓 FM、懒人听书、酷我畅听等音频平台的主要内容提供方之一。鸿达以太旗下作品《修罗武神》、《权利巅峰》在蜻蜓 FM、喜马拉雅、懒人听书、酷我畅听的总播放量均超过 25 亿次。

报告期内，公司与“蜻蜓 FM”和番茄小说签署协议，拟在音频数字版权授权、音频内容共建、联合打造主播（包括 AI 主播）生态等领域展开合作。

2020 年，中文在线制定了“双轮驱动”的策略来打造有声精品，一方面充分挖掘精品内容，以内容驱动；另一方面培养和扶持优秀主播，演绎有声精品。中文在线将为独家主播提供独家作品优先选择权、福利升级、专属培训等扶持政策。依托于行业领先的内容储备，中文在线从中挖掘具有粉丝基础的头部作品，发掘和培养优质主播对头部作品进行演绎形成精品有声书，为网络文学读者以及音频用户贡献更多优质作品；同时，中文在线还在探索旗下艺人、主播以及网文作者的跨界互动，以满足更多用户的多元化需求。另一方面，通过网络文学大学培养和扶持作者与主播，保证优质作品可以源源不断地产出。从文学作品到有声书，

从大神作者到独家主播，通过与合作伙伴的联合运营推广，形成以优质内容驱动的主播生态体系。

2) 影视业务

2020 上半年新增重点衍生权 IP：《江湖不良医》、《白色队伍》、《恋爱请遵医嘱》、《热点报道》、《无疆》、《洗白我是专业的》、《宠你呀》、《未来可期不可欺》、《守护你的光芒》等；2020 上半年新增重点衍生权 IP 合作项目：《女为悦己者》、《修罗武神》。

报告期内，公司与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奇艺”）、宁波青梧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青梧”）合资设立以影视制作、影视项目投资等为主营业务的北京中文奇迹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本次投资事项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推进 IP 影视多元化开发，增强公司在 IP 下游的变现能力，放大 IP 价值，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战略竞争力和产业盈利能力；同时，采用设立合资公司的方式，能放大 IP 开发的投资规模，并降低 IP 投资的风险。

4、维权业务规模化发展，持续推动知识产权保护

在中文在线数字出版业务发展过程中，公司组建了专业、强大的知识产权保护团队为公司及合作版权方对于数字内容和合法权益保驾护航。公司规模化、专业化的法律团队，维权行动遍布全部 20 多个省、市、自治区，并在全国不同区域成立了维权基地，先后起诉了盗版网站上千家，运作维权案件近万起，涉案作品超过十万部。报告期内，公司就数十家公司在互联网擅自传播中文在线享有权利的作品，陆续向司法机关提起诉讼，涉及侵权作品一千余部，其中针对美国苹果公司 App Store 侵害信息网络传播权的行为提起诉讼上百件。

公司将持续在全国多地区部署实施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工作，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的深度和广度，并通过知识产权维权案件数量的增长，切实落实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在发挥民事诉讼作为主要知识产权保护方式的同时，将进一步加强与有关行政执法、公安机关等部门的沟通联络，增加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刑事保护的投入力度，寻求全方位、多元化知识产权保护方式。

5、海外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业务发展势头良好，海外公司收入 22,509.51 万元，同比增长 62.90%。

（二）“教育+”业务

1、教育阅读业务持续深化服务

面向多场景的教育阅读业务包括公司“书香中国”全民阅读平台、数字图书馆、基础教

育阅读平台等教育阅读业务。

公司旗下在线阅读平台“书香中国”，采用“云+端”模式，为用户提供 24 小时无墙化不闭馆的数字图书、期刊的检索和阅读分享服务，纵贯中小学并延伸至高校及公共图书馆等机构客户，形成在线教育行业阅读产品全覆盖。以云屏数字借阅机为例，其云资源可在线提供 5 万册图书，3 万集听书，40 万套试卷，1,000 种期刊，50 万分钟以上视频等资源。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提供省市公共网络阅读服务和高校网络阅读服务。目前国内有许多高校图书馆和公共图书馆在使用公司的“书香中国”平台、产品和服务，如“书香丰台”、“书香八闽”、“书香湖北”等。公司旗下“蓝悦移动阅读平台”，是以“云平台+服务端+终端”为模式，具有快速便携的数字内容播发、移动阅读和文化传播的平台，方便移动用户使用数字服务、可以快速实现数字内容覆盖，使用移动设备连接服务端自带 Wi-Fi 即可使用。目前以中文在线蓝悦产品建设的数字农家书屋已经在河南、安徽、江苏、湖北、河北、新疆、黑龙江、吉林、甘肃、山西等 10 个省份的部分城市覆盖使用。通过蓝悦产品对农家书屋进行深化改革创新、提升服务效能，蓝悦阅读平台内含 10 万余册电子图书，3 万余集有声图书等资源，为农民提供丰富的线上阅读资源。

新冠疫情期间，公司为国家中小学云平台“经典阅读”栏目提供了丰富的数字图书内容，服务于全国中小学的“停课不停学”，同时为北京市教委数字学校“空中课堂”提供了中文慧读数字阅读，并入选北京市 2020 暑期中小学线上活动首批资源目录。

2、完善教育服务体系，应用效果深化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入建设数字教育出版综合服务平台，提供以数字教材为核心的各类数字教育内容的生成发布、质量控制、交易结算、下载推送、教学应用平台、工具和服务，进一步强化用户身份认证及底层数据服务功能。

凭借在教育行业深耕十余年的服务经验，公司向各级政府和学校提供数字教材教学服务平台的开发建设、运营维护和提供平台增值型服务等，助力教材与教学应用的数字化/平台化。

报告期内，公司优化教学支持系统 1.0 版本服务，提升信息发布、案例资源、应用工具、数字阅读、数据聚合等版块服务质量。公司继续设计、研发学习精灵新版本，加大内容的聚合建设和应用实验的推进，深入与人民教育出版社、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凤凰出版集团的合作，实现了在自有数字图书馆产品、学习精灵产品与出版社产品的无缝对接。完成小学初中高中数千册教材的数字化加工入库，建设教材配套的课堂诊断、同步训练、强化训练等近 5 万道作业练习题目，还有大量微课视频、教学设计案例等参考资料以及配套点读资源教材，

完成义务教育阶段各科课程标准数字化。同时，公司上线了阅览室产品，提供教材配套的优质阅读资源，进一步丰富、提升了中小学教育教学资源与服务。

截至目前，公司参与的上海数字教材试验范围为 8 个整体试验区，152 所学校，疫情期间，加上部分主动参与使用的非实验校师生，数字教材的使用涉及上海 505 所学校参与应用，并进入推广准备阶段；深圳数字教材试验范围为 22 所学校；并上线了北京“空中课堂”服务；支持多地“停课不停学”行动。伴随国家教育信息化与智慧教育的大力推进，尤其 2020 年疫情期间，各地开启“停课不停学”模式，各种内外部因素都支持和推动着数字教材行业基础设施集中建设期的加速到来，数字教材正在逐步成为多地教育部门推进教育信息化改革的重要内容之一。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7月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修订的主要内容有：将现行的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不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本次新准则的执行不影响公司 2019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及 25 家子公司，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因注销减少上海光之影兄弟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上海晨昀信息技术有限公司。